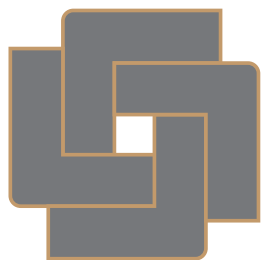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林達控股有限公司

## LAMTEX HOLDINGS LT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1041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1)

### 行政總裁變動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文強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以接任吳曉林先生的職位，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吳曉林先生保留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林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黃文強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以接替吳曉林先生(「吳先生」)的職位，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起生效。吳先生保留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黃文強先生，50歲，為澳洲管理會計師成員。彼於中國直接投資、商業銀行及製造行業方面累積逾25年經驗。彼亦曾於多家總部位於中國之輕工業及重工業製造公司擔任高級管理層成員並管理財務及生產部門。於此之前，彼曾任職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約15年，專注於信貸部門。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獲委任為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股份代號：2700)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獲委任為董事會署理主席。彼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辭任格林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職務。

除上文披露者外，黃先生過去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於過去三年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此外，黃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黃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黃先生已就出任行政總裁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可由(i)本公司向黃先生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或(ii)黃先生向本公司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黃先生有權獲得每年780,000港元酬金及酌情年終表現掛鈎花紅，此乃由董事會根據其職位、職責、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當時市場情況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進一步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黃先生之任何事項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黃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林達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曉林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為溫家瓏先生(主席)、吳曉林先生及溫文丰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為龍子明先生及劉湛清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肇林先生、陸海林博士及謝浪先生。

\* 僅供識別